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電腦系統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104/5/29系務會議通過

104/12/04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105/01/15系務會議修訂

105/5/12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105/5/23系務會議修訂

(10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必選修	科目名稱	一		科目名稱	二		科目名稱	三		科目名稱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修	體育(一)(二)--校	0	0	體育--校	0	0	作業系統(一)--系	3		專題研究(二)--系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校	0	0	資料結構--系	3		編譯器--學程	3				
	國文(一)(二)--校	2	2	資料結構實習--系	1		專業外語--校	2				
	英文(一)(二)--校	3	3	離散數學--系	3		計算機結構學--系		3			
	文明變遷--校	2		電子學--學程	3		計算機演算法--系	3				
	微積分(一)(二)--系	3	3	電子學實驗--學程	1		專題研究(一)--系	2				
	普通物理-電、磁、光--系		3	數位系統設計--學程	3							
	普通物理-電、磁、光實驗--系		1	數位系統設計實驗--學程	1							
	計算機概論(一)(二)--系	3	3	系統程式--系		3						
	計算機概論實習(一)(二)--系	1	1	機率論--系		3						
	線性代數--系	3		通訊與網路概論--學程		3						
	邏輯設計--系		3	微處理機系統實習--學程		1						
	邏輯設計實習--系		1	微處理機系統--學程		3						
	資電概論與倫理--系	2		大二進階英文(一)(二)--校	0	0						
	資訊素養(註二)	0	0	公民視野--校		2						
	服務學習	0										
學分		19	20		15	15		8	8		2	0
時數		27	30		19	18		8	8		2	0
學程 選修				工程數學(一)	3		嵌入式系統導論	3				
				物件導向設計	3		資料庫系統	3				
				數位信號處理導論	3		數位影像處理	3				
							作業系統(二)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晶片系統設計導論		3			
系選修				軟體工程導論	3		微處理機介面設計	3		管理資訊系統	3	
				多媒體系統概論	3		物件導向軟體工程	3		統計學	3	
				密碼學	3		程式語言	3		資料倉儲與資料挖掘	3	
				Web程式設計	3		使用者經驗設計	3		生物資訊概論	3	
				物件導向設計實習	1		網路程式設計	2		無線網路系統	3	
				UNIX應用與實務	2		網路程式設計實習	1		寬頻網路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資訊安全管理	3		產業實習導論	1	
				組合數學	3		社群網路APP開發與應用	3		人工智慧概論		3
				電子商務安全	3		安全程式設計	3		VLSI設計自動化概論		3
				資訊與網路安全	3		軟體品質保證與軟體測試		3	產業實習		9
							行動應用程式開發		3			
							雲端應用系統開發		3			
							系統安全		3			
							互連網路		3			

備註	一、本學系電腦系統學程畢業學分：128學分。 (1)通識基礎課程：16學分。 (2)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 (3)系必修：53學分。 (4)學程必修：18學分。 (5)學程選修：至少 15 學分。 (6)系選修：至多 5 學分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校外專業實習至多2學分計入畢業學分。 (7)外系9學分課程：9學分(除建議修習科目表所列通識及外語課程外，其餘通識課程及外語課程不計入外系9學分) (8)學生畢業前需通過CPE程式檢定，累計二題，方能畢業。
----	--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軟體工程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104/5/29系務會議通過

104/12/04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105/01/15系務會議修訂

105/5/12系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

105/5/23系務會議修訂

(10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必選修	科目名稱	一		科目名稱	二		科目名稱	三		科目名稱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修	體育(一)(二)--校	0	0	體育--校	0	0	作業系統(一)--系	3		專題研究(二)--系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校	0	0	資料結構--系	3		程式語言--學程	3				
	國文(一)(二)--校	2	2	資料結構實習--系	1		資料庫系統--學程	3				
	英文(一)(二)--校	3	3	離散數學--系	3		專業外語--校	2				
	文明變遷--校	2		物件導向設計--學程	3		計算機結構學--系	3				
	微積分(一)(二)--系	3	3	物件導向設計實習--學程	1		計算機演算法--系	3				
	普通物理-電、磁、光--系	3		軟體工程導論--學程	3		專題研究(一)--系	2				
	普通物理-電、磁、光實驗--系	1		系統程式--系	3							
	計算機概論(一)(二)--系	3	3	機率論--系	3							
	計算機概論實習(一)(二)--系	1	1	系統分析與設計--學程	3							
	線性代數--系	3		大二進階英文(一)(二)--校	0	0						
	邏輯設計--系		3	公民視野--校		2						
	邏輯設計實習--系		1									
	資電概論與倫理--系	2										
	資訊素養(註二)	0	0									
	服務學習	0										
	學分		19	20		14	11		11	8		2
時數		27	32		17	14		11	8		2	0
學程選修				通訊與網路概論	3		使用者經驗設計	3		資料倉儲與資料挖掘	3	
				Web程式設計	3		物件導向軟體工程	3		管理資訊系統	3	
				行動應用程式開發	3		社群網路APP開發與應用	3				
				電子商務安全	3		軟體品質保證與軟體測試	3				
							雲端應用系統開發	3				
系選修				數位系統設計	3		資訊安全管理	3		生物資訊概論	3	
				數位系統設計實驗	1		微處理機介面設計	3		統計學	3	
				電子學	3		嵌入式系統導論	3		數位影像處理	3	
				電子學實驗	1		寬頻網路	3		無線網路系統	3	
				工程數學(一)	3		編譯器	3		產業實習導論	1	
				多媒體系統概論	3		網路程式設計	2		人工智慧概論	3	
				密碼學	3		網路程式設計實習	1		VLSI設計自動化概論	3	
				微處理機系統	3		安全程式設計	3				
				微處理機系統實習	1		晶片系統設計導論	3		產業實習	9	
				數位信號處理導論	3		作業系統(二)	3				
				互連網路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UNIX應用與實務	2		系統安全	3				
				組合數學	3							
				資訊與網路安全	3							
	備註	一、本學系軟體工程學程畢業學分：128 學分。 (1)通識基礎課程：16學分。 (2)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 (3)系必修：53 學分。 (4)學程必修：16 學分。 (5)學程選修：至少 15 學分。 (6)系選修：至多 7 學分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校外專業實習至多2學分計入畢業學分。 (7)外系9學分課程：9學分(除建議修習科目表所列通識及外語課程外，其餘通識課程及外語課程不計入外系9學分) (8)學生畢業前需通過CPE程式檢定，累計二題，方能畢業。										

逢甲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網路與資安學程)必選修科目表

104/5/29系務會議通過
104/12/04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
105/01/15系務會議修訂
105/5/12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
105/5/23系務會議修訂

(104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必修	科目名稱	一		科目名稱	二		科目名稱	三		科目名稱	四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必修	體育(一)(二)--校	0	0	體育	0	0	作業系統(一)--系	3		專題研究(二)--系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一)(二)--校	0	0	資料結構--系	3		網路程式設計--學程	2				
	國文(一)(二)--校	2	2	資料結構實習--系	1		網路程式設計實習--學程	1				
	英文(一)(二)--校	3	3	離散數學--系	3		專業外語--校	2				
	文明變遷--校	2		通訊與網路概論--學程	3		計算機結構學--系	3				
	微積分(一)(二)--系	3	3	密碼學--學程	3		計算機演算法--系	3				
	普通物理-電、磁、光--系		3	系統程式--系	3		專題研究(一)--系	2				
	普通物理-電、磁、光實驗--系		1	機率論--系		3						
	計算機概論(一)(二)--系	3	3	微處理機系統--學程		3						
	計算機概論實習(一)(二)--系	1	1	微處理機系統實習--學程		1						
	線性代數--系	3		大二進階英文(一)(二)--校	0	0						
	邏輯設計--系		3	公民視野--校		2						
	邏輯設計實習--系		1	資訊與網路安全--學程		3						
	資電概論與倫理--系	2										
	資訊素養(註二)	0	0									
	服務學習	0										
學分		19	20		13	15		8	8		2	0
時數		27	30		15	17		9	8		2	0
學程 選修				互連網路		3	寬頻網路	3		無線網路系統	3	
							資訊安全管理	3				
							安全程式設計	3				
							系統安全		3			
							電子商務安全		3			
系選修				軟體工程導論	3		物件導向軟體工程	3		生物資訊概論	3	
				數位系統設計	3		微處理機介面設計	3		資料倉儲與資料挖掘	3	
				數位系統設計實驗	1		嵌入式系統導論	3		管理資訊系統	3	
				電子學實驗	1		使用者經驗設計	3		數位影像處理	3	
				電子學	3		程式語言	3		統計學	3	
				多媒體系統概論	3		編譯器	3		產業實習導論	1	
				物件導向設計實習	1		資料庫系統	3		人工智慧概論		3
				工程數學(一)	3		社群網路APP開發與應用	3		VLSI設計自動化概論		3
				物件導向設計	3		作業系統(二)		3	產業實習		9
				Web程式設計	3		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		3			
				行動應用程式開發		3	晶片系統設計導論		3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雲端應用系統開發		3			
				UNIX應用與實務		2	軟體品質保證與軟體測試		3			
				組合數學		3						
				數位信號處理導論		3						

備註 一、本學系網路與資安學程畢業學分：128學分。
(1)通識基礎課程：16學分。
(2)通識選修課程：12學分。
(3)系必修：53學分。
(4)學程必修：16學分。
(5)學程選修：至少12學分。
(6)系選修：至多10學分計入最低畢業學分，校外專業實習至多2學分計入畢業學分。
(7)外系9學分課程：9學分(除建議修習科目表所列通識及外語課程外，其餘通識課程及外語課程不計入外系9學分)
(8)學生畢業前需通過CPE程式檢定，要計二題，方能畢業。

電腦系統程學程課程地圖 <104學年度入學新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碩士班
系必修									
學程必修									
學程選修									
基礎數學科目	微積分(一)(3) 線性代數(3)	微積分(二)(3) 普通物理—電磁光(3) 普通物理電磁光實驗(1)	離散數學(3)	機率論(3)					
基礎資訊科目	資電概論與倫理(2) 計算機概論(一)(3) 計算機概論實習(一)(1)	邏輯設計(3) 邏輯設計實習(1) 計算機概論(二)(3) 計算機概論實習(二)(1)	資料結構(3) 資料結構實習(1)	系統程式(3)	作業系統(一)(3)	計算機演算法(3) 計算機結構學(3)			
學程專業				通訊與網路概論(3) 物件導向設計(3)	資料庫系統(3)				
嵌入式			數位系統設計實驗(1) 數位系統設計(3) 電子學(3) 電子學實驗(1)	微處理機系統(3) 微處理機系統實習(1)	編譯器(3) 嵌入式系統導論(3)	作業系統(二)(3) 超大型積體電設導論(3) 晶片系統設計導論(3)			
多媒體系統			工程數學(一)(3)	數位信號處理導論(3)	數位影像處理(3)				
終端課程						專題研究(一)(2)	專題研究(二)(2)		

軟體工程學程課程地圖

<104學年度入學新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碩士班
系必修									
學程必修									
學程選修									
基礎數學科目	微積分(一)(3)	微積分(二)(3)	離散數學(3)	機率論(3)					
	線性代數(3)	普通物理—電磁光(3)							
		普通物理電磁光實驗(1)							
基礎資訊科目	資電概論與倫理(2)	邏輯設計(3)		系統程式(3)	作業系統(一)(3)	計算機結構學(3)			
		邏輯設計實習(1)							
	計算機概論(一)(3)	計算機概論(二)(3)	資料結構(3)		程式語言(3)	計算機演算法(3)			
	計算機概論實習(一)(1)	計算機概論實習(二)(1)	資料結構實習(1)						
學程專業									
工程管理			軟體工程導論(3)	系統分析與設計(3)	物件導向軟體工程(3)	軟體品質保證與軟體測試(3)	管理資訊系統(3)		
					使用者經驗設計(3)				
技術應用			物件導向設計(3)	行動應用程式開發(3)	資料庫系統(3)	雲端應用系統開發(3)	資料倉儲與資料挖掘(3)		
			物件導向設計實習(1)	電子商務安全(3)					
			通訊與網路概論(3)						
終端課程						專題研究(一)(2)	專題研究(二)(2)		

網路與資安學程課程地圖 <104學年度入學新生>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碩士班
系必修									
學程必修									
學程選修									
基礎數學科目	微積分(一)(3) 線性代數(3)	微積分(二)(3) 普通物理—電磁光(3) 普通物理電磁光實驗(1)	離散數學(3)	機率論(3)					
基礎資訊科目	資電概論與倫理(2) 計算機概論(一)(3) 計算機概論實習(一)(1)	邏輯設計(3) 邏輯設計實習(1) 計算機概論(二)(3) 計算機概論實習(二)(1)	資料結構(3) 資料結構實習(1)	微處理機系統(3) 微處理機系統實習(1) 系統程式(3)		作業系統(一)(3)	計算機演算法(3) 計算機結構學(3)		
學程專業			通訊與網路概論(3)	互連網路(3)	寬頻網路(3)		無線網路系統(3)		
網路					網路程式設計(2) 網路程式設計實習(1)				
資通安全			密碼學(3)	資訊與網路安全(3)		系統安全(3) 資訊安全管理(3) 電子商務安全(3)			
終端課程						專題研究(一)(2)	專題研究(二)(2)		

資訊工程學系輔學程科目表

【電腦系統學程】輔學程科目表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承認原則
資料結構	3	二上	[註]學生必須修過本輔學程左列 10 門科目，並根據下面學分承認原則，滿足 30 學分。 (a)主修學程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和本學程之必修科目()若有重疊，最多只可抵15學分(兩個學程都算)。 (b)主修學程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和本學程之選修科目(**)若有重疊，不得雙重承認(亦即一科不得兩個學程都算)。 (c)不足30學分者必須修讀本學程下面所列之科目(不得雙重承認)： 二上：*離散數學(3) 二下：**數位信號處理導論(3) **物件導向設計(3) 三上：**資料庫系統(3) **嵌入式系統導論(3) **數位影像處理(3) 三下：**超大型積體電路設計導論(3) **晶片系統設計導論(3)
*數位系統設計	3	二上	
*系統程式	3	二下	
*通訊與網路概論	3	二下	
*微處理機系統	3	二下	
*編譯器	3	三上	
*作業系統(一)	3	三上	
*計算機結構學	3	三下	
*計算機演算法	3	三下	
*作業系統(二)	3	三下	

【軟體工程學程】輔學程科目表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承認原則
資料結構	3	二上	[註]學生必須修過本輔學程上列10門科目，並根據下面學分承認原則滿足30學分。 (a)主修學程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和本學程之必修科目()若有重疊，最多只可抵15學分(兩個學程都算)。 (b)主修學程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和本學程之選修科目(**)若有重疊，不得雙重承認(亦即一科不得兩個學程都算)。 (c)不足30學分者必須修讀本學程下面所列之科目(不得雙重承認)： 二上：**通訊與網路概論(3) 二下：**行動應用程式開發(3) **電子商務安全(3) 三上：**使用者經驗設計(3) **物件導向軟體工程(3) 三下：**雲端應用系統開發(3) **軟體品質保證與軟體測試 四上：**管理資訊系統(3) **資料倉儲與資料挖掘(3)
*物件導向設計	3	二上	
*軟體工程導論	3	二上	
*離散數學	3	二上	
*系統程式	3	二下	
*系統分析與設計	3	二下	
*程式語言	3	三上	
*作業系統(一)	3	三上	
*資料庫系統	3	三上	
*計算機演算法	3	三下	

【網路與資安學程】輔學程科目表

科目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承認原則
資料結構	3	二上	[註]學生必須修過本輔學程上列10門科目，並根據下面學分承認原則滿足30學分。 (a)主修學程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和本學程之必修科目()若有重疊，最多只可抵15學分(兩個學程都算)。 (b)主修學程之必修或選修科目和本學程之選修科目(**)若有重疊，不得雙重承認(亦即一科不得兩個學程都算)。 (c)輔學程選修承認科目如下所列(不得雙重承認)： 二上：*離散數學(3) 二下： 三上：**寬頻網路(3) **資訊安全管理 三下：*計算機結構學(3) **系統安全(3) **電子商務安全(3) 四上：**無線網路系統(3)
*密碼學	3	二上	
*系統程式	3	二下	
*通訊與網路概論	3	二下	
*機率論	3	二下	
*資訊與網路安全	3	二下	
*互連網路	3	二下	
*網路程式設計	2	三上	
*網路程式設計實習	1	三上	
*作業系統(一)	3	三上	
*計算機演算法	3	三下	